

冯渊专栏·原乡物什

犁：一头微笑的牛

让牛在农田里拉犁打耙叫用牛。养牛，就是为了用牛。

春天夏天，牛在田埂上吃青草，能将肚子吃得圆滚滚的，那是它要干重活的时候。

秋天，田野里还有一些青草，勉强可以对付肚肠。冬天，一切都枯萎了，牛就住在牛棚里，用它那硬而白的短牙，一遍又一遍咀嚼黄巴巴的干稻草，直到草秸在它口腔里变成黄色的碎末。北方人用豆饼喂牛，北方的黄牛是幸福的。南方人只有稻草，最多掺一点红芋秧和玉米秆。

牛总是沉默着，虽然它们会发声。母子相依时，母牛温厚地嗒嗒叫，小牛犊羊一般咩咩叫，你呼我应。

暮年的牛有时会发出长长的呼号，从牛棚里传出去，掠过苦楝树和榆树梢头，被冬天的硬枝划破，起起伏伏，回荡在收割后空茫的田野里。它瞪着大大的眼睛，望着牛棚外冬日黯淡的天空，它在想什么，谁也不知道。但是人知道：牛忙碌了一辈子，一无所有。

闲了一冬的田，到了春天，要破土了。广袤无垠的大地，是种子的温床，是填饱千万张嘴的潜在的粮仓。但是，仅靠人的双手，无法切开坚硬的土块。要想获得丰厚的回报，土壤必须是温软的、松散的，最好是颗粒状的，这样，种子才好发芽。

起初先民可能是用石铲切开大地的，生产效率很低。后来，慢慢改进，有木质的、铜制的耒耜，靠人力深入大地。过了很久很久，才有了铁制的依靠牛拉的真正的犁。

研究农具的专家说，犁是农业发展到相对成熟期才有的工具，犁至少有两个特点：一是能够铲土翻土；二是能够连续工作。铲土翻土，用石铲或耒耜也可以，但连续工作，就得有合理的结构和牵拉这个结构的动力源。石铲不够锋利，于是代以铜铁；耒耜太耗人力，于是有了耕牛。

犁尖过处，大块的土壤翻过来，露出鲜润的赭色。牛在前面负轭而行，人在犁后面，一手挥舞牛鞭，一手握着犁把，控制犁尖进入土层的深浅。翻动的土层太浅，不利于作物生长；太深，牛就特别吃力。犁到田的拐弯处，人要及时给牛向左向右的号令，配合缰绳的牵引，一手顺势拎起犁把下面的提手，转换方向。

一个上午，一亩田就翻了个底朝上。去年冬天的稻茬，刚刚长出的毛茸茸的青草，都埋下去了，原来沉睡的那一面土壤就暴露在天空之下，享受春风的吹拂。

大块大块的土壤将冬天生锈的犁尖磨得雪亮，犁尖则将它们切得平整光滑，闪着土壤特有的油光。土块里暗藏着碎石、结实的稻根，还有蚯蚓，以及惊蛰之后的虫子。活物很快就钻回土壤的缝隙；不能自己移动的，春风会将它们带走。

犁田的人都知道爱惜着用牛。挥舞的鞭子在空中炸响，不过是虚张声势。相依为命者，更懂得彼此珍惜。

也有烈性的牛和比牛还性烈的人。乡下将那种脾气暴躁的人叫作“缺鼻子牛”。原始状态的牛，只知吃草，繁殖，防御天敌，它们不会有耕田的想法。是人在役使它们。最初，先民面对体型体力都胜过自己很多倍的牛，应该是畏惧的，后来他们将系好了绳子的木棒插进牛柔软的鼻子里，稍一牵拉，牛就疼痛难忍。最柔软的地方被人死死拿捏，牛从此屈服了。

《吕氏春秋·重己》说：“使五尺竖子引其耒，而牛恣所以之，谓之。”

《淮南子·主术》发挥说：“若指之桑条以贯其鼻，则五尺童子牵而周四海者，顺也。”

耒，就是穿牛鼻子的木棒。

“顺”，其实是被控制住了。倘若有人真的用鞭子肆意抽打，有些牛还是会硬生生挣脱木棒，露出半个鼻子不要，也要争得一点尊严和自由。

大人常常用穿鼻子来恐吓那些不听话的孩子：想要好好长大成人，就得跟牛一样，穿上鼻子。

人役使了牛，就要待牛好一点。

冬天的稻草实在太干枯无味，一个年轻的母亲煮了米饭，叫她的儿子用木桶拎着，送到牛棚里。小男孩兴冲冲地跑去，将米饭倒在牛槽里，从牛嘴里夺出稻草，唤它去吃。牛，从来没见过它犁出的田种出的水稻煮出的香喷喷的米饭。它低头尝了一口，居然张开嘴，露出那排短短的白牙，像人类的微笑。

那个男孩就是我，多少年过去，田野里早已难见耕牛的身影，我还记得那头微笑的老牛。



冯渊，望江人。上海市静安区教育学院教科研员，正高级教师，上海市语文特级教师。2022年起，在《文汇报》《解放军文艺》《上海文学》《散文海外版》《美文》《飞天》等报刊发表作品近二十万字。

人间小景

观鸟

吴云涛

地图上找不到汤埭，地名志上也不见其名。然而，随着西伯利亚等地候鸟的到来，人们都在招呼：走，到汤埭观鸟去！

驾车出县城上105国道，经过黄梅县独山镇的好几个丘陵村庄，又绕回安徽境内，然后到达湖边的汤埭。三十多公里路程，让我们真正找到了环湖而行的感觉，而汤埭所在的这个村正巧就叫环湖村。

穿林绕宅，终于望见了浩无边际的大湖，汤埭也就到了。

正值初冬，一阵寒潮之后，湖边回暖的风显出几分柔和，风里带着野花的香味。已近正午，湖光潋滟，天蓝地绿。走过一段短短的湖堤，一汪湖汊就出现在眼前。水面上繁星点点，一片一片地白，啊，天鹅！我们已经听得见天鹅的鸣叫了。

站在杨柳岸上，眼前是鸟的世界。水面上晃着成千上万只白天鹅以及数不尽的麻灰色野鸭。人未靠近，却引得一队队野鸭惊鸿展翅，旋风似的飞起，天空上顿时黑压压一片。



山川故园

舞狮

方长松

四十多年前，每到春节，条件再艰苦的农村，也会敲锣打鼓，舞龙舞狮，演皮影，玩杂技，贴剪纸，走高跷，以此来迎接新年。

那时我二十来岁，对这些民间艺术，不但喜欢观看，且跃跃欲试，想探究其中技法，体验其中乐趣。

舞狮由二人组成，分狮头狮尾，每次我都做狮子头。狮子主要是用竹条和麻布缝制扭结而成，表面用红红绿绿的涂料绘彩。当时做工粗糙，绘图混乱，不伦不类，大致形状像狮子就行了。狮子头大，口阔，舞动起来威武雄壮，凶神恶煞，一副要吃人的样子。

从正月初一到正月十五，我们在方圆几十里的农村，举着红旗，敲锣打鼓，浩浩荡荡，一路

信笔扬尘

远去的千层底

欧迎春

儿时的一天黑夜里，奶奶大襟棉袄里揣得鼓鼓地来找母亲，呼吸急促地说：“巧云你过来。”奶奶同母亲来到里面房间，就着黄豆般的煤油灯光，哆哆嗦嗦地从怀里掏出一大卷碎布来。奶奶在灯下把系在外面的布条拆掉，现宝似的将布卷一层层打开：“这是斯林布，这是绵绸的，那可是确良……”

母亲的眼睛里全是惊喜。

碎布可以做鞋呀。上高中之前，我从没穿过一双买来的鞋。记忆中母亲从来没有真正地休息过，母亲的休息就是做鞋。

秋收结束，母亲会选择一天阳光灿烂的日子，卸下门板，架在两条长板凳上，熬一脸盆面糊，将搜集了一年的破旧布片一块一块均匀地糊在门板上，一共糊上四五层或七八层，然后将门板抬到阳光下曝晒。晚上，晒干的面糊下时，已经成了一块硬邦邦的布板。那四五层的布板叫“骨子”，做鞋帮的；七八层的叫“挖笆子”，做鞋底的。

它们盘旋一圈，又缓缓降落湖面。稍远处，成群成群的白天鹅晃在湖面，一动不动。白天鹅需要休息吧。西伯利亚离我们这里五千多公里，白天鹅也许飞得太累了，它们是万里的归客啊！候鸟有两个故乡，故乡与故乡之间相隔这么遥远，相当于整整一个冬天。

天鹅的叫声很特别，这声音不像劳动号子，也不是有人形容的诗人的孤吟。我在岸边闭目倾听良久，在“克噜—克哩”的声音里，想听出一份玄机和密码。当然这是徒劳的，但是我的确感受到了悠远中的那份古老、激越中的那份忧郁，徘徊中的那份决绝。

这个季节，龙感湖还不是候鸟的目的地。它们休息几天，吃饱了，喝足了，又要继续往南飞，飞往鄱阳湖甚至更远的地方。一波候鸟去了，一波候鸟又来了，直到腊月，天寒地冻，最后一波候鸟飞不动了，它们就在龙感湖上，在一个个湖汊的芦苇荡中安家越冬。

面前的这片湖汊同大湖紧连，叫菜籽湖。环湖村有十几处湖汊，交错如织，包括上鲇鱼

湖和下鲇鱼湖，多有候鸟栖息，但候鸟最多的地方还是菜籽湖。这些小湖都属于华阳河湖群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的范围。在百里以外的长江下游，也有一个菜子湖，属安庆宜秀区的罗岭镇，同样吸引了万千候鸟。

在菜籽湖岸偶遇县林业局的老局长老司，他也是同家人来汤埭观鸟。闲聊中老司告诉我，前几天县林业局技术人员在这里看到了二百多只东方白鹳。东方白鹳属于国家一级保护鸟类，以前在宿松发现过一次，只有三四只，今年竟然是二百多只，很罕见。我问候鸟为何喜欢飞到菜籽湖，老司的解释是，这是浅水湖，水草丰沛，又是一个避风塘，适合候鸟觅食，休整。这里的农户也在菜籽湖养鱼种藕，但人养天收，不与候鸟争食。候鸟通慧，有记忆，人不欢迎下次不来，人欢迎不清自来。

菜籽湖的近旁就是大湖宽阔的湖湾，湖水清波荡漾。一艘机动船泊在大湖中间，船上无人；几只小木船泊在沙滩上，三两只鹭鸶踩在浅水滩，一群黄牛在杨树下游闲地啃食水草。堤外，水稻刚刚收割，油菜半尺，冬麦还没有播种，菜园子里的小白菜、包心菜、芥菜、萝卜菜透着浓浓的绿。这大概是候鸟喜欢的人间光影吧！

这里过往的历史久远而又厚重。汤埭周遭的辽阔水域属古桑落洲的西北部，曾是三国时期的水上练兵场。这里有独特的地理人文，天鹅、大雁们穿越了厚重的历史云雾，它们飞翔的高度，一定会望得到我们的目光所不及之处。



子，然后在那上面摇头摆尾，做出各种张嘴吃人、仰天长啸、搔首弄姿、伸腰静卧等等自认为比较生动吸引人的动作。最精彩的场面是，当人们从下面扔上来冒着火花的鞭炮，我们除了在桌子上缩头绕圈避让，还要不停地抖落身上正在噼噼啪啪炸裂或嘶嘶沙沙即将炸裂的鞭炮。往往这时，锣鼓喧天，炮声隆隆，吆喝阵阵。最精彩的时候，也是最危险的时刻。叠起来的桌子有好有坏，如果碰到年久失修、已经破旧的桌子，随着我们舞狮的动作，桌子摇摇晃晃，吱吱呀呀，随时都有可能坍塌。值得庆幸的是，在我们的舞狮生涯中，从来没有发生过这样危险的事。

那时年轻、单纯、好动，不知道怕。只要舞动狮子，满身是使不完的力量和勇气。

如今每到春节，总想起年轻时舞狮的情景。在那艰苦岁月，舞狮给清冷的农村带来了温暖，带来了蓬勃向上的生气，带来了吉庆祥和的景象。更给我个人带来了快乐，带来了成就感，带来了精神上的享受。

我深深怀念它！

粘上一层新布裁剪的鞋面儿，用白布条滚上边，就可以了。

棉鞋帮要在单鞋帮的内侧再贴棉花，覆盖棉布。将鞋帮与鞋底连接起来的过程，叫上鞋。母亲上鞋的时候，有一种成功之前的期待和喜悦，心情一般都比较好。

做好鞋的第一件事情，是叫我们试穿。彼时母亲的脸上会露出积日难见的笑容，那是她的作品啊。

有段时间，大概七八岁吧，我突然对做鞋产生了浓厚的兴趣，一定要让母亲教我，母亲坚决不同意。母亲要我读书，将来出息了，穿商店里买来的好鞋，不能像她那样做一辈子鞋。

我只好悄悄观察母亲做鞋的方法和程序。母亲不许我看，编了好多故事吓唬我：小王村的王瞎子你晓得吧？两只眼睛都是坑，都是小时候看他妈妈做鞋，他妈妈拉线的时候用针戳的！然而这并没终止我做鞋的热情，趁母亲不注意，就偷偷在鞋底上纳几针。事后一定会被母亲发觉，遭一顿大骂，心里兀自纳闷：母亲是如何侦察到的？我明明纳得和她一样呀。

而奶奶的那一卷碎布，足够母亲做好几年的鞋面儿，你说宝贝不宝贝？那时岂止是碎布，就连塑料袋、尼龙网兜、一粒扣子、一节绳索，都是农家的财富。有时，我真希望能回到那个时代，在冬日的夜晚，听一听母亲纺车那悠扬的吟唱……

小说世情

天空之眼

丁迎新

九十高龄的爷爷最喜欢做一件事，就是望天。白天望，晚上也望，用奶奶的话说，天都望通了，还在望。一辈子也没望出个名堂来。

爸爸特意爷爷买了一张躺椅，靠背可以调，可以躺平休息，可以竖起来当椅子坐。爷爷不要，逮着什么坐什么，石头或者干脆就是地上，上半身保持正直的姿势，头向上昂起，一动不动，一望就是大半天。年纪大了以后，胸前多了根拐杖竖着，两手交叉叠在拐杖头上，拐杖与身体一样笔直。

在城里买房后，爷爷经不住劝，也住进了城里的家。可没过几天，爷爷硬是又回了山里的老家。奶奶知道爷爷的心思，叹息一声，说城里能望天的地方太少了，也太吵闹，天也看不清爽。

我知道，爷爷身上有很多故事。参加过抗美援朝的人，奖章一堆，身上到处都是伤疤，腿里还有钢板，没有故事才怪。可爷爷从来不说。有很多地方请他去做报告，他也不去，说他没资格。慢慢地，爷爷就被人淡忘了，甚至没几个人知道他是从战争年代走过来的老兵，他正好乐得清静，一天到晚安心地望天。

山里，乡间，难免有些吵嘴打架的事发生。有的是儿女不孝，虐待老人，老人气不过要上吊的。也有邻里之间因为蛮横霸道占便宜起纠纷的。这时候，爷爷毫不犹豫地站出来，黑着脸，不管错的是谁，直言不讳地批评。我就经常听爷爷说这样几句话：人在做，天在看，世间的事逃不过老天的眼睛，善恶是非都会有报应的。天上有眼睛的，你做的事，你的心思，哪样都逃不过。人死了，会化作天上的星，会永远睁着眼睛看世间，看后人。

往往爷爷的话一出来，犯错的人就哑了，理屈地把头勾到怀里。奇怪的是，这样的时间长了，乡风竟渐渐淳朴起来，鸡不飞狗不跳，众人见着爷爷无不恭恭敬敬。

小时，我问过爷爷，天上真有眼睛吗？爷爷不说话，我问急了，他才说，好好看书学习，到时就知道了。

我估计，大哥二哥也问过爷爷，爷爷的回答也是这个，要不，他俩不可能学习那么好那么刻苦，还先后上了军校，读了硕士博士，搞起科研，一个造卫星，一个是“天眼”的工程师。爷爷一说到他俩，就高兴得胡子直翘，没牙的嘴张得能吞进整个大萝卜。平时一顿只喝一小杯酒，现在在两满杯，边喝还边唱，手指一个劲地向天指，说天上也有咱们的眼睛了。我现在压力特别大，有他们两个在先，我没脸落后啊。

我喜欢写作，很想写爷爷，写爷爷那辈人的事。我想尽了各种办法寻找资料，还偷偷地从爷爷深藏不露的装奖章证书的箱子中，翻出发黄的纸页，抄下他当年所在部队的信息，然后从网上，从革命回忆录，从历史博物馆，从所有能想到的渠道查找。

我总算找到了。在朝鲜战场上，爷爷是首长的警卫员，首长到哪，爷爷就到哪，爷爷就是首长的护身盔甲，盔甲可以破碎，但首长不可以。首长经常望天空，愁着眉望，用眼睛望，更多的时候用望远镜望。美军像是有有一双邪恶的天空之眼，总能及时捕捉到志愿军的动态，大批的飞机像蜂群扑过来，扑过去，黄土都能被翻几层，何况血肉之躯的战士。

他娘的，我们要是在天空上也有眼睛就好了，比狗日的眼睛更大更亮。

首长一次次说着这话，可只能说，当时根本做不到。一场又一场战役，爷爷的战友们葬身在异国的土地上，连一片衣襟也没带回来。首长牺牲时，手还举着望远镜，望远镜沾在眼睛上，望向天空。可爷爷还活着。爷爷一次次冲锋在前，一次次在火海和枪林弹雨中穿越，可爷爷竟然一次次与死神擦肩而过，直到胜利回国。

爷爷拒绝了晋升，也拒绝了安排工作，直接脱下军装回家乡当农民。爷爷拼命地劳作，目的只有一个，让孩子读书。爷爷生了一儿两女，因为种种原因没能上大学，当上兵，可爷爷已经有两个孙子完成了他的心愿，现在就剩下我了。

我为爷爷买了款最新的智能手机，回家教爷爷用，通过卫星导航出的地图就能找到家的位置，找出任何一个人的位置，把爷爷兴奋得忘记了我的事。我有目的，一定要套出爷爷的故事不可，这是当务之急。

至于我的事嘛，我肯定不会让爷爷失望的。

